

恋爱遭到女友家人反对后,26岁的陈某写下遗书,并开着藏有剪刀的公车,将女友带到50公里外荒无人烟的地方。如今,曾准备好遗书,吃了老鼠药,还曾戳伤自己脖子的陈某还活着,而与他闹分手的女孩,却殒命于他的剪刀之下。12月12日,被指控故意杀人的陈某,在南京中院受审。现代快报记者 李绍富

刺伤女友后报警,他说不清在哪 弄伤自己再报警,却说准了地点

这起因分手引发的血案,女孩再也没醒来

1 才开始就分手的恋爱

陈某今年26岁,南京本地人,是一个研究所的驾驶员。两年前,经人介绍,认识了在一家企业做会计的女孩悦悦(化名)。不过,两人的恋爱才开始,关系就出现了问题,陈某称是两人恋爱遭到了悦悦家人反对。而据悦悦的家人称,是悦悦发现陈某在跟她交往的同时,还跟另外一个姑娘在来往,而且两人有多次开

房记录。在当天的法庭上,悦悦的父母以及检察官,都提供了陈某跟另外一个姑娘交往的证据。悦悦的家人称,有了这事后,悦悦提出分手。在一年多的时间内,两人很少见面。今年5月,陈某多次到悦悦家里以及单位去找她,要求继续恋爱,遭到反对。陈某曾言语威胁,称他得不到的人,别人也别想得到。

2 再没归来的约会

今年6月4日晚,在大行宫上班的悦悦,已经乘车到了中山码头,准备坐轮渡回家时,接到了陈某的电话,要求两人再谈谈。

当晚,陈某开着单位的公车,在中山北路接上悦悦后,两人去了曾经去过的溧水东庐山

观景台。当晚悦悦为何要上他的车,两人为何去了溧水,现在已没法搞清楚。

当晚,悦悦的父亲打不通女儿电话,最担心的事情发生了,他打了200多个电话都无人接听后,清晨接到了溧水警方的电话……

3 夺命的剪刀

当晚,两人到了溧水。在车上,悦悦始终没答应继续交往。后来,陈某拿出老鼠药往嘴里倒,被悦悦抢下。“当时我跟她说,为了她可以连自己生命都不在乎。”陈某称,没想到悦悦说,不要像电视里那样演戏。“后来,我就用剪刀戳自己脖子,希望她心疼我。”陈某称,没想到悦悦

说,越是这样越不喜欢他。愤怒的他,就用剪刀刺向悦悦的颈部,直到她倒下。

对剪刀的来源,陈某称是此前两人一起外出时,悦悦为了在车里帮他剪头发才买的。不过,这一点遭到了检察官和悦悦父母的驳斥,认为是他预谋杀人,因为那把剪刀根本无法剪头发。

4 没说清地点的报警

受伤后的悦悦,倒在副驾驶室。根据后来证据显示,悦悦脖子上和胸部,一共有9道伤口,颈部血管被割破。悦悦受伤后,陈某用自己的手机报警,称自己被人捅伤,捅他的人跑了。不过,在报警时,陈某没准确说出自己的位置。

溧水警方接到报警后,民警和急救人员立即赶往他描述的区域。可那一片区域属于野外空旷区,民警和急救人员多方寻找,也没找到他们。民警先后9次拨打陈某电话,询问具体地址,陈某都没接电话。在法庭上,陈某称报警是想救悦悦。可当问他为何后来不接电话,他称没听到手机响。

5 准确说出位置的自救

后来,陈某见悦悦不行了,又用剪刀戳了自己两下。两小时后,疼痛难忍的他,再次报警,询问民警为何还没到,并准确说出了自己的位置。

民警和急救人员赶到现场时,受伤的陈某在车外。而他报警时,说自己被人捅伤,民警和急救人员还以为就他一个伤员,后来民警在现场勘查时,才发现了坐在副驾驶座的悦悦,可她早已离开了人世。

经过现场勘查后,民警当即锁定陈某为嫌疑人,并赶到医院控制住了他。对为何没及时说车内还有人受伤,陈某称自己受伤后没法说话。

6 早就写好的遗书

在当天的法庭上,检察官出示了陈某在跟悦悦恋爱期间,还跟别的女人保持暧昧关系的证据。同时,还出示了陈某案发前半个月就写好的遗书。遗书里要有要让阻碍他跟悦悦恋爱的人后悔一辈子、痛苦一辈子的表述。

正因为早已准备好的遗书和那把剪刀,悦悦的父母驳斥了陈某辩护律师为他做的激情杀人的辩护,认为他是准备了很久的蓄意杀人。检察官也认为,陈某并非激情杀人,而是有预谋的。

7 关于自首的争议

在法庭上,陈某的辩护律师认为,他在伤害悦悦后主动报警,虽然未积极抢救,但并未逃离现场。因警察和急救人员没赶到,他才再次报警。后来,被送到医院,也没逃离,而是配合警方,主动供述,构成了自首,依法应减轻处罚。

不过,检察官认为,陈某第一次报警撒谎,且没告诉民警具体位置。夜晚在寂静环境中,不

接听警察电话,耽误了搜救。陈某在庭审中,还试着掩盖这次犯罪的关键细节,且作案手段残忍,影响恶劣,依法应从重处罚。

而在审理民事赔偿时,悦悦的父母称,陈某算不上自首。他第一次报警撒谎,故意不接电话。第二次报警,是为自救。警察和急救人员到了后,他也没用语言或手势,告知车内还有伤者,而是把车门关着。

8 悲剧后两个破碎的家庭

案件审理中,悦悦的父母提出各种赔偿130多万元。陈某的辩护律师称,会依法支付相应的费用。至于其他赔偿问题,庭后双方会进一步沟通。

悦悦的父亲称,陈某在法庭上没有真心认罪悔罪。“我们不会给他任何谅解的机会。”

昨天庭审结束,最后陈述环节,陈某只说了一句认罪,相信法院会公平判决。

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陈某和悦悦都是各自家中的独生子女,陈某家庭条件并不是很好,事发前一直住在单位的单身公寓内。悦悦的父母,都是普通的工薪阶层,目前都还在上班,原本是个幸福的三口之家。因为陈某,他们失去了宝贝女儿。最近半年来,他们都没睡过一晚好觉,今后的生活该怎样,他们不敢想……(文中当事人为化名)

龙蟠中路体育大厦停车场旁有一座“半边桥”,因为没有标牌,许多住在附近的市民也不知道这座桥的名字。最近,南京市民谷万中在网上发帖,他表示:“龙蟠中路上的‘半边桥’是南京一座古桥,是见证这一地区历史沧桑的文物,但如今,‘半边桥’字样不翼而飞……为能留住记忆,还是让‘半边桥’的字样重新回到桥上去吧。”

现代快报记者 郝多

龙蟠中路上有座“半边桥”,你知道吗

因为没有标牌,许多住在附近的市民也不知道桥的名字

谷万中说,这座“无名桥”位于龙蟠中路公园路体校附近,“早些年我路过这座桥的时候,上面还有‘半边桥’的字样,最近又路过,发现桥栏杆改造成现代的模样,桥名也不翼而飞了。”谷万中说,他认为“半边桥”是南京的一座古桥,是见证历史沧桑的文物,应该认真保护。

按照谷万中说的地址,现代快报记者找到了位于龙蟠中路体育大厦停车场旁的这座桥。这座“半边桥”并不长,宽约六七米,桥栏杆上还挂着“河道设施管养责任牌”,牌上写明河道名称是“明御河”,但却怎么都找不到桥的名字。现代快报记者随意询问了周围停车场的保安

以及桥上过往的市民,大家都表示不知道这座桥的名字。“我翻阅了老白下的文物志,上面写:公园路明御河上有座小桥,因半边街的旧称,故此桥称作半边桥,明代曾称柏川桥。”谷万中说。

对于这座桥,南京地名专家薛光也有印象,他特意翻出南京地名大全,详细做了解释,“始建于明初,为御河上的五桥之一,当时名叫柏川桥,据清《同治上江两县志》记载,因桥一半在城里一半在城外,俗称半边桥,后来大家都叫半边桥这个名字。”根据史料记载,该桥1930年拆除重建,1954年再次重建,1996年龙蟠中路拓宽后拆除,1997

年重建。薛光说,桥梁具有重要的指位作用,“有路必有名,有桥也必有名。”

南京市市政综合养护管理处相关负责人表示,2006年左右,龙蟠中路快速化改造,建了通济门隧道,这座桥就在通济门隧道上方,“建设单位是南京城建集团,他们建设好后移交我们市政管养。”至于当时出于什么考虑没有设置桥名,这位相关人士表示并不清楚。随后,现代快报记者联系了南京城建集团一位当时参与通济门隧道建设的樊经理,樊经理表示,有可能是建设过程中疏忽了,“我们会和市政管处沟通,尽快把桥名问题落实。”



“半边桥”上没有任何名字的标示

现代快报记者 李雨泽 摄